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采取的保密措施和保密制度的说明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交易对方、中机电力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进行磋商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2016年9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收购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和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9月5日起停牌。

3、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开展各项工作，并与各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4、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公司已对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进行了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核查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的股票账户，确保没有内幕交易情形的出现。

综上所述，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

露前的保密义务。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31日